证券代码:603578 证券简称:三星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4-045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任期均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至此,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202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现将公司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仝小飞

副董事长:杨敏

非独立董事:仝小飞、杨敏、金璐、张以涛、任铁、黄运通

独立董事:李会、苏坤、刘勇

(二)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专门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仝小飞、杨敏、金璐	仝小飞
审计委员会	苏坤(独立董事)、李会(独立董事)、黄运通	苏坤(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刘勇(独立董事)、李会(独立董事)、张以涛	刘勇(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会(独立董事)、苏坤(独立董事)、任铁	李会(独立董事)

二、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李发现

非职工代表监事:李发现、刘坤明

职工代表监事:吴丹

上述董事、监事均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均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上述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7)。

三、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金璐

副总经理:张鹤、吕文英、王雪永、张金珠

财务总监:任铁

董事会秘书:张以涛

内审负责人:高娟红

证券事务代表:宁能斌、杨琦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董事会秘书张以涛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宁能斌先生和杨琦女士均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在此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部分董事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姚杰先生因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已满六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姚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在此向姚杰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2-8370557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333号

电子邮箱:sxxcyq@163.com

特此公告。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金璐女士、任铁先生、张以涛先生的简历请参考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7)。

张鹤先生: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彩虹集团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车间主任,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制造二部、制造三部、制造四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自2023年10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吕文英先生: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调度中心主任、选矿厂厂长,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山东金玺泰矿业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23年10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雪永先生: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其与张金珠、杨富强联合研发的"低辐射镀膜玻璃"项目获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登记、联合研发的"JC-152中空玻璃门"项目获德清县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历任德清县江南塑料化工厂销售员、销售经理。1999年10月进入德清县三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任销售主管,2012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金珠女士: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荣获"劳动伟大一一湖州市第二届优秀职工"、德清县"十佳青年岗位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与王雪永、杨富强联合研发的"低辐射镀膜玻璃"项目获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登记、联合研发的"JC-152中空玻璃门"项目获德清县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是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安全玻璃专业委员会专家。历任德清县江南塑料化工厂技术员、技术主管。1999年6月进入德清县三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历任德清县三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技术主管,公司质量技术部部长,2013年1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2月起任公司董事、技术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负责人。

二、内审负责人简历

高娟红女士: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持有会计专业相关证书。2000年9月进入德清县三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历任德清县三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行政部文员、行政助理,2012年8月至2023年10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行政部副部长、德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监事、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监事、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监事长。

三、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宁能斌先生: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9月至2022年3月,在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本部、董事会办公室历任主管、高级主管、业务经理、投资审批委员会秘书、固定资产投资审批小组成员、原辅物料采购领导小组成员等职务,2022年3月至2024年3月在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24年3月进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

杨琦女士:199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德清湖商村镇银行综合柜员,2017年2月进入公司工作,于2017年8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3578 证券简称:三星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4-044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星新材")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李发现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三星新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发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特此公告。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578 证券简称:三星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4-043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星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非独立董事黄运通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其授权委托非独立董事任铁先生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仝小飞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三星新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仝小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杨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与会董事选举同意,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专门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仝小飞、杨敏、金璐	仝小飞
审计委员会	苏坤(独立董事)、李会(独立董事)、黄运通	苏坤(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刘勇(独立董事)、李会(独立董事)、张以涛	刘勇(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会(独立董事)、苏坤(独立董事)、任铁	李会(独立董事)

以上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金璐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鹤先生、吕文英先生、王雪永先生、张金珠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任铁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以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高娟红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宁能斌先生、杨琦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三星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特此公告。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578 证券简称:三星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4-042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8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333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247,6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97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仝小飞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非独立董事黄运通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以涛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069,959	99.5231	27,754	0.0745	149,892	0.4024

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068,959	99.5204	27,754	0.0745	150,892	0.405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仝小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873,704	98.9962	是
3.02	选举杨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364,632	100.3142	是
3.03	选举金璐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869,630	98.9852	是
3.04	选举张以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869,629	98.9852	是
3.05	选举任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869,631	98.9852	是
3.06	选举黄运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876,830	99.0046	是

4、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李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7,120,743	99.6594	是
4.02	选举苏坤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871,644	98.9906	是
4.03	选举刘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869,638	98.9853	是

5、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选举李发现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7,038,243	99.4379	是
5.02	选举刘坤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6,869,642	98.985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53,553	71.8557	27,754	4.3970	149,892	23.7473
3.01	选举仝小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7,298	40.7633				
3.02	选举杨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48,226	118.5404				
3.03	选举金璐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3,224	40.1179				
3.04	选举张以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3,223	40.1177				
3.05	选举任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3,225	40.1180				
3.06	选举黄运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0,424	41.2586				
4.01	选举李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4,337	79.9014				
4.02	选举苏坤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5,238	40.4370				
4.03	选举刘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3,232	40.1192				
5.01	选举李发现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21,837	66.8310				
5.02	选举刘坤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53,236	40.119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根据《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持有的4,680,427股公司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2、根据杨敏先生、杨阿永先生于2023年3月22日签署的《表决权放弃协议》,其中,杨敏先生放弃其持有的36,262,449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杨阿永先生放弃其持有的29,768,145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3、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陈杰、王琛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4-070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4)。现将进展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亿元购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185期",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185期

3、产品编码:C24RE0148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1亿元

6、收益区间:1.05%-2.20%

7、理财期限:一个月(起息日:2024年8月19日,到期日:2024年9月18日)

8、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本理财产品的风险提示

本理财产品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银行保证理财资金本金,并按理财产品协议约定的收益率计付理财收益,理财收益存在以下风险: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回收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投资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五、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3年9月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亿元购买"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201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2023年10月1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亿元购买"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557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2023年12月6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亿元购买"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964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17)。

2024年1月1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亿元购买"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509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4年3月6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30亿元购买"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957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24年4月1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30亿元购买"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661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024年7月1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亿元购买"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499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六、备查文件

1、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揭示书;

2、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14 债券代码:127045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公告编号:2024-056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集团")、秦英林先生的通知,获悉上述股东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办理了质押或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牧原集团	是	47,500,000股	5.60%	0.87%	否	否	2024/8/13	2025/7/14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

二、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牧原集团	是	12,800,000股	1.51%	0.23%	2023/2/13	2024/8/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秦英林	是	68,000,000股	3.26%	1.24%	2023/1/17	2024/8/1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业务办理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业务办理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秦英林	2,086,287,906	38.17%	300,656,000	232,656,000	11.15%	4.26%	0	-	0	-
牧原集团	848,762,153	15.53%	250,338,000	285,038,000	33.58%	5.22%	0	-	0	-
钱瑛	64,445,240	1.18%	0	0	-	-	0	-	0	-
秦牧原	11,098,931	0.20%	0	0	-	-	0	-	0	-
合计	3,010,594,230	55.09%	550,994,000	517,694,000	17.20%	9.47%	0	-	0	-

注:1、牧原集团及其委托设立的信托计划合计持有公司848,762,153股股份。

2、因公司"牧原转债"处于转股期,总股本持续变化,本公告中的股份比例按照2024年8月14日公司总股本5,465,352,976股计算。

3、因四舍五入,上述数据可能存在尾差。

四、其他说明

上述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可控。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上述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16日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623 证券简称:捷捷微电 公告编号:2024-066
证券代码:123115 证券简称:捷捷转债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捷捷微电	股票代码	300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家铨	沈志鹏	
电话	0513-83228813	0513-83228813	
办公地址	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3000号	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3000号	
电子信箱	jj@jjwdz.com	jj@jjwdz.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62,514,903.71	901,026,620.18	4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3,988,469.63	96,060,262.31	12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7,503,707.50	76,835,810.84	11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2,389,555.82	173,205,381.18	68.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3	1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2	1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3%	2.65%	2.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43,055,918.04	7,721,873,336.43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31,328,717.45	3,758,525,074.69	4.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4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捷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2%	205,200,000.00	0.00	不适用	0
黄善兵	境内自然人	8.43%	61,929,424.00	46,447,068.00	不适用	0
南通中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3%	46,512,000.00	0.00	不适用	0
王成森	境内自然人	3.47%	25,515,000.00	0.00	不适用	0
张祖蕾	境内自然人	2.88%	21,172,897.00	15,879,672.00	不适用	0
沈欣欣	境内自然人	2.34%	17,207,300.00	0.00	不适用	0
南通蓉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16,416,000.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2%	6,045,646.00	0.0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4,735,435.00	0.0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其他	0.49%	3,600,0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捷捷投资有限公司、南通蓉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黄善兵为一致行动人,南通中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张祖蕾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77,485	0.80%	371,000	0.05%	4,735,435	0.64%	1,399,300	0.19%

前10名股